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南京众彩农副产品配送有限公司参加（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）的（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米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合肥鑫隆粮油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5人，营业收入为14872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41.7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面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苏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268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8.0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油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中益（南京）粮油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2689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65.3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干货调味品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梦辰食品商贸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736.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5.2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猪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元润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31754.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30.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牛羊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保定瑞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5548.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425.3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7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鸡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扬州阳雪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7人，营业收入为42385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253.6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8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水产类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市江宁区陈绍敏水产养殖家庭农场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10263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

投标文件

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
食材采购项目



南京众彩农副产品配送有限公司

9257.63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9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冷冻品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太合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25678.1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56.0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0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禽蛋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后岗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698.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2.33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1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豆制品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果果豆制品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22 人，营业收入为63865.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263.6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2. 江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-蔬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东台市东园蔬菜瓜果专业合作社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11254.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5.36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众彩农副产品配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30 日

